宜良县自然资源局文件

宜自然资发〔2026〕46号

宜良县自然资源局
关于YTC2026-38号地块建设项目规划条件

宜良县土地矿产储备中心：

宜良县YTC2026-38号地块建设项目，位于昆明市宜良县宜良县南羊街道办事处，东至雏鹰路，南至匡远街道永新社区大渡口居民小组，西、北至云南天城屋业集团有限公司，用地性质为二类城镇住宅用地（070102）。根据项目用地性质、所处位置条件、《昆明市城乡规划管理技术规定》、《宜良县中心城区原控制性详细规划评估及国土空间详细规划》，并结合所处位置环境条件，提出规划条件，详见附件。

附件：《云南省用地规划条件（建筑类）》

宜良县自然资源局

2026年9月4日

宜良县自然资源局办公室　　2026年9月4日印发

附件：

云南省用地规划条件（建筑类 ）

昆明市宜良县　　2026年（宜良县）第29号

地块编号（项目名称）	宜良县YTC2026-38号地块
地块位置	昆明市宜良县南羊街道办事处，东至雏鹰路，南至匡远街道永新社区大渡口居民小组，西、北至云南天城屋业集团有限公司
规划依据	宜良县中心城区原控制性详细规划评估及国土空间详细规划
申请人（单位）	宜良县土地矿产储备中心

用地性质及控制指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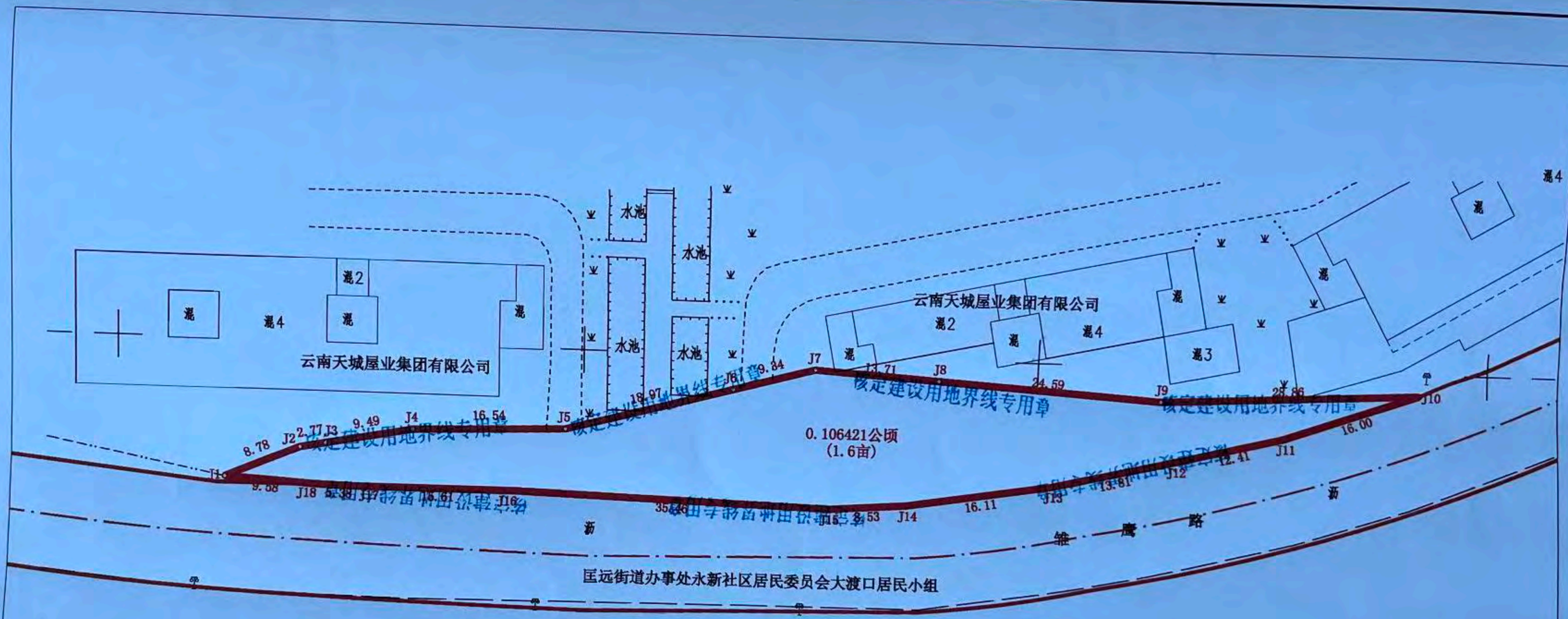
地块编号	总用地面积（㎡）	用地性质	兼容	空间位置	容积率	建筑密度（%）	绿地率（%）	建筑高度（m）
YTC2026-38号	1064.21	二类城镇住宅用地		地上及地下	≥1.20 ≤2.20	≤37.00	≥36.00	

停车泊位	**机动车**	参照《昆明市城乡规划管理技术规定》执行
	非机动车	参照《昆明市城乡规划管理技术规定》执行
交通组织要求	参照《昆明市城乡规划管理技术规定》执行	
建筑控制要求	**退线**	参照《昆明市城乡规划管理技术规定》执行
	间距	满足消防日照、疏散、交通、抗震、环保、安全保密、视觉卫生、工程管线敷设、建筑保护相关建筑设计规范、规定及《昆明市城乡规划技术规定管理规定》等要求
	界面	参照《昆明市城乡规划管理技术规定》执行
城市设计要求	建筑体量、高度、材料、色彩应与周围环境相协调。	
地下空间要求	参照《昆明市城乡规划管理技术规定》执行	
历史文化保护要求	参照《昆明市城乡规划管理技术规定》执行	
周边市政、场地竖向及管线综合	参照《昆明市城乡规划管理技术规定》执行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设施配建要求		

商业服务设施配建要求		
公用设施配建要求		
其他要求（非空间治理内容不得纳入规划条件）	1.项目应满足绿色建筑、《昆明市雨水年径流总量控制率指标（试行）》中各用地年径流总量控制率等海绵管控指标要求以及其他海绵城市设计相关要求。 2.设计应满足国家、省市相关规范要求，特别应注意市政公用设施配置、基本公共服务设施配建等；户外广告设置应符合专项规划和户外广告管理的有关规定。 3.该地块为现状保留夹缝地块，已实际建成，公共设施配建、商业服务设施配建、公用设施配建等计入项目总体指标平衡。 4.其他未尽事宜按《昆明市城乡规划管理技术规定》执行。	
附图名	宜良县YTC2026-38号建设项目红线图	
备注：	1.取得规划条件满一年未出让国有土地使用权的，取得的规划条件自行失效。 2.本规划条件及附图应当纳入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未纳入的或者在纳入时改变该条件内容的，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无效，自然资源规划部门不得办理后续审批手续。 3.本条件有效期:纳入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的，有效期与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相同；未纳入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的，有效期为一年，逾期无效。	

签发单位：宜良县自然资源局（盖章）

签发日期：2026-09-04



宜良县YTC2026-38号地块

宗地面积：1064.21平方米（1.6亩）

总用地面积:1064.21平方米（1.6亩）

其中：净用地面积:1064.21平方米（1.6亩）

规划道路中心线

规划道路红线

净用地范围

宜良县自然资源局审核建设用地图件专用章

审定意见	核定总用地面积1064.21平方米（1.6亩）
经办	王蓝苹
审核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宜良县YTC2026-38建设项目
道路规划红线图 比例1：500	图号编号
	顺序号
	日期 2026.9.3